

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国盛金控 公告编号:2025-037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9月3日以电子邮件、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5年9月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限。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朝东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长代行总经理职责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陆巍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因聘任新任总经理尚需履行相关的工作程序,为保证公司经营工作的正常开展,董事会同意董事长刘朝东先生在总经理空缺期间代行总经理职责,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聘任新任总经理之日止。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国盛金控 公告编号:2025-038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总经理陆巍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陆巍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相关委员会委员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陆巍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陆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陆巍先生自2022年10月担任公司总经理以来,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在公司经营发展、规范运作、公司治理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做出了突出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陆巍先生在担任任总经理期间对公司经营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因聘任新任总经理尚需履行相关的工作程序,为保证公司经营工作的正常开展,公司于2025年9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长代行总经理职责的议案》,同意董事长刘朝东先生代行总经理职责,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聘任新任总经理之日止。

特此公告。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四日

证券代码:601050 证券简称:中国船舶 公告编号:2025-068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的换股实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船舶”、“本公司”或“公司”)拟向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重工”)全体换股股东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中国重工。(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合并”),中国船舶为吸收合并方,中国重工为被吸收合并方。本次交易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501号)的注册批准。

2.中国重工已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于2025年8月29日出具的《关于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2025〕201号)。根据该决定,中国重工股票将于2025年9月5日起终止上市。

3.本次交易的换股实施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9月4日,换股实施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中国重工全体股东持有的中国重工股票将按照1:0.1339的比例转换为中国船舶股票,即每1股中国重工股票将转换为0.1339股中国船舶股票。

中国重工换股股东取得的中国船舶股票应当为整数,如其所持有的中国重工股票数量乘以换股比例后的数额不是整数,则按照其小数点后尾数大小排序,向每一位股东依次发放一股,直至实际换股数与计划发行股数一致。如遇尾数相同者多于剩余股数时则采取计算机系统随机发放的方式,直至实际换股数与计划发行股数一致。

4.2025年9月5日中国重工A股股票终止上市后,中国重工A股股东的股票账户中即不再显示中国重工A股股票,相对应的股票市值将无法在投资者账户总市值中体现,直至中国重工A股股票转换为中国船舶A股股票并完成新增A股股份上市的相关手续后,中国重工A股股东的股票账户中将自新增股份上市日起显示中国船舶A股股票,相对应的股票市值将在投资者账户总市值中体现。

5.本次交易即将进入换股实施阶段,中国船舶将积极办理本次合并所涉及的股份换股相关手续。中国船舶将在本次吸收合并换股实施完成后另行刊登换股实施结果、股份变动暨新增股份上市的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6.对于存在减持限制的中国重工股票在换股转换为中国船舶的股票后,原在中国重工股票上的减持限制将和减持历史记录在相对应的中国船舶股票上继续有效。

7.中国重工股票终止上市后,对于在中国重工股票终止上市前已派发,但因被冻结或因未办理指定交易等原因所导致的中国重工股东未领取的现金红利,中国船舶将申请按照证券代码(601988),红利数量和红利派发价格均不变的处理原则,继续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代为派发。

8.对于已经设定了质押、被司法冻结或存在其他权利限制情形的中国重工的股份,该等股份在换股时一律转换为中国船舶的股份,原在中国重工的股份上设置的质押、被司法冻结的状况或其他权利限制情形将转换为对应的中国船舶股份上继续有效。

9.中国重工股票终止上市后(即2025年9月5日起)至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完成中国船舶新增股份登记和中国重工未领红利登记及司法冻结数据平移之日的期间内,中国船舶将作为公司所换股发行股票的协助执法义务人,协助有权机关办理相关执行事宜。

1.本次交易方案概要  
 中国船舶以向中国重工全体换股股东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中国重工。中国船舶为吸收合并方,中国重工被吸收合并方,即中国船舶向中国重工的全体换股股东发行A股股票,交换该等股东所持有的中国重工股票。本次交易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501号)的注册批准。

2.2025年9月5日中国重工A股股票终止上市后,中国重工A股股东的股票账户中即不再显示中国重工A股股票,相对应的股票市值将无法在投资者账户总市值中体现,直至中国重工A股股票转换为中国船舶A股股票并完成新增A股股份上市的相关手续后,中国重工A股股东的股票账户中将自新增股份上市日起显示中国船舶A股股票,相对应的股票市值将在投资者账户总市值中体现。

3.对于存在减持限制的中国重工股票在换股转换为中国船舶的股票后,原在中国重工股票上的减持限制将和减持历史记录在相对应的中国船舶股票上继续有效。

4.中国重工股票终止上市后,对于在中国重工股票终止上市前已派发,但因被冻结或因未办理指定交易等原因所导致的中国重工股东未领取的现金红利,中国船舶将申请按照证券代码(601988),红利数量和红利派发价格均不变的处理原则,继续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代为派发。

5.对于已经设定了质押、被司法冻结或存在其他权利限制情形的中国重工的股份,该等股份在换股时一律转换为中国船舶的股份,原在中国重工的股份上设置的质押、被司法冻结的状况或其他权利限制情形将转换为对应的中国船舶股份上继续有效。

6.中国重工股票终止上市后(即2025年9月5日起)至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完成中国船舶新增股份登记和中国重工未领红利登记及司法冻结数据平移之日的期间内,中国船舶将作为公司所换股发行股票的协助执法义务人,协助有权机关办理相关执行事宜。

7.中国船舶已收到上交所于2025年9月29日出具的《关于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2025〕201号)。根据该决定,中国重工股票将于2025年9月5日起终止上市。

8.本次交易完成后,中国重工将终止上市并注销法人资格,中国船舶将承继及承接中国重工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中国船舶因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所发行的A股股票将申请在上交所主板上市流通。

9.本次交易的定价基准日为2025年9月4日,换股实施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9月4日,换股实施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中国重工股东持有的中国重工股票将按照1:0.1339的比例转换为中国船舶股票,即每1股中国重工股票将转换为0.1339股中国船舶股票。

10.中国船舶将积极办理本次合并所涉及的股份换股相关手续。中国船舶将在本次吸收合并换股实施完成后另行刊登换股实施结果、股份变动暨新增股份上市的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11.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88388 证券简称:广东嘉元 公告编号:2025-088  
 转债代码:118000 转债简称:嘉元转债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7月3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2025年8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4)。2025年8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78)。

近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梅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4007321639136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梅州市梅县区梅西镇洋村社(一照多址)

法定代表人:杨剑文

注册资本:人民币肆仟陆佰零贰拾叁万玖仟壹佰陆拾贰元

证券代码:603817 证券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25-058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
委托金额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
购买金额	3,000万元
产品期限	99天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不适用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是由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证券公司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现金管理产品,风险可控,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政策变化等原因引起的影响和收益的情况。

三、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现金管理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二、本次委托理财情况

2025年8月4日,公司使用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向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使用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向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预期收益率	赎回金额	预期收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09/06-2025/12/04	3,000万元	1.65%	不适用	3,000万元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09/06-2025/12/08	6,000万元	1.62%或1.7%	不适用	6,000万元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不适用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是由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证券公司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现金管理产品,风险可控,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政策变化等原因引起的影响和收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88231 证券简称:隆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7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时间届满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无锡国联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联产投”)持有公司股份21,556,3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3%。上述股份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并于2023年7月24日起上市。

● 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2025年5月1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股东国联产投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2,468,517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减持计划时间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减持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

2025年7月3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截至2025年7月29日,股东国联产投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962,738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21,556,321股减少至19,603,58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由8.73%减少至7.94%,权益变动类型为减持。

公司于2025年9月4日收到股东国联产投出具的《关于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减持计划完成的告知函》,国联产投本次减持时间届满,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成为盛厚德有限公司唯一股东,其所持公司股份全部由公司总股本的0.999%。

三、风险提示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是由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证券公司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现金管理产品,风险可控,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政策变化等原因引起的影响和收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03390 证券简称:通达电气 公告编号:2025-049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解除限售暨股票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